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發佈之《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獲得中國證監會核准批覆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朝春
董事長

中國·洛陽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朝春先生及李發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輝先生、袁宏林先生及程雲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彥春先生、徐珊先生及程鈺先生。

*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17—027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18号），批复的具体内容如下：

- 一、 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769,230,769股新股；
- 二、 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 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 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如下：

1、 发行人：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岳远斌、高飞

联系电话：0379-68658017

联系传真：0379-68658030

联系邮箱：cmoc03993@gmail.com

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保荐代表人：吴益军、杨帆

联系人：夏斌斌

联系电话：021-38565910

联系传真：021-38565707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